

## 場地及物品借用收費標準

表一 各時段場地租借費用標準

單位：元／時段

	有庠廳		彥公廳		七館演講廳		一館演藝廳		60312 大教室		一般教室	
	校外	校內	校外	校內	校外	校內	校外	校內	校外	校內	校外	校內
場地租金 (含麥克風、單槍)	17,500	免	17,500	免	12,500	免	7,500	免	7,500	免	1,000	免
場地清潔費		2,500		2,500		1,500		免		免		免
工讀金					不提供	不提供	不提供	不提供	不提供	不提供	不提供	不提供
空調費	2,400	免	2,400	免	2,400	免	2,400	免	2,400 / 插卡	免 / 插卡	800 / 插卡	免 / 插卡
保證金 (可退回)	10,000	免	10,000	免	10,000	免	10,000	免	10,000	免	1,000	免

註：

1. 本校畢業典禮、新生訓練（含大一英語先修班）、家長訪校日、校慶典禮及校級招生相關活動，如高中開展生涯路、接待各高中到校參訪等活動屬全校性大型活動，一律優先使用，免予收費。
2. 本校未列名活動主辦單位者，視同校外單位借用，依校外收費標準收取費用。
3. 本校列名主辦單位，唯活動除政府專款補助外尚有對外收費者，依校外單位借用標準予以收費。
4. 本校列名主辦單位，活動全程僅獲政府專款補助，未對外收費者，依校內借用標準予以收費。
5. 本校辦理高中生營隊活動，如教務處 MIT 營隊及院系相關招生活動，已收取報名費者，除空調費應依校外標準收費外，餘依校內借用標準收費。
6. 本校辦理招生活動，因場次數量過於頻繁者，總務處得提供折扣降低收費。
7. 教室空調及照明電源之供電方式視借用性質不同而定。除了本校正常排課、課程小考、補課、導師生聚會、校內單位會議座談等由總務處電力系統自動供電之外，其餘教室使用應自行購卡插卡供電。

表二 物品每次借用費用標準

	海報架		長條桌		桌巾		折疊椅		Yamaha 鋼琴*	
	校外	校內	校外	校內	校外	校內	校外	校內	校外	校內
租金	100 元/個	免	100 元/張	免	50 元/條	免	50 元/張	免	6,000 元/場	免
清洗費	無	無	無	無	40 元/條	40 元/條	無	無	無	無
保證金(可退回)	500 元/場次	免	500 元/場次	免	500 元/場次	免	500 元/場次	免	無	無

\*註：Yamaha鋼琴限於一館演藝廳使用。